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CHOLAR EDUCATION GROUP

思考樂教育集團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9)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思考樂教育集團(「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的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分析以及董事會目前可得的其他資料，本集團預期將錄得虧損介乎人民幣20.0百萬元至人民幣30.0百萬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純利人民幣48.9百萬元)。經撇除購股權福利開支及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一租賃的影響後，本集團預期將錄得經調整純利⁽¹⁾不少於人民幣20.0百萬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96.8百萬元)。

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的虧損及經調整純利⁽¹⁾減少主要由於受中國教育行業監管政策的影響，本集團關閉了一些關鍵業績指標未達預期的學習中心，因此本集團繼而產生了裝修費用及設備減值損失、場地退租按金損失及賠償、及僱員離職補償等一次性成本。此外，本集團針對一些金融資產的投資計提了撥備，而導致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減少。上述損失是於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的一次性計提，合共不少於人民幣120.0百萬元。

本公告所載資料是根據管理層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評估所得出，尚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或獨立核數師審閱，並有待落實及作出必要調整(如有)。

董事會預期本公司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刊發，而相關二零二一年年度報告將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隨後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附註1： 此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承董事會命
思考樂教育集團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啟遠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陳啟遠先生(主席)

陳弘宇先生

齊明智先生(行政總裁)

許超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偉德先生

柳建華博士

楊學枝先生

非執行董事

沈敬武先生(副主席)